

西方文学经典(二)

World Best-Selling Book Library

# 世界超级畅销书文库

卢炳端 马思宁 主编

## 孤寃深渊(上)

【英】霍尔 著 周文科 译



吉林摄影出版社

1561.45  
H9791



西方文学经典

# 孤寂深渊

(英)霍 尔 著

(上)



A1002607

吉林摄影出版社



## 第一章

离塞文河边阿普顿不太远的地方，其实也就是在它和莫尔文山之间，有一座布兰姆里的戈登家族<sup>①</sup>的别墅，那里林木翠绿繁茂，农舍错落有致，篱垣间断整齐，水源回环通畅丰沛。谈到河水，有一道山溪恰到好处，一分为二，正够灌注那一带地区的两个大湖。

那幢房子是乔治式的红砖房，接近房顶的窗户都是漂亮的圆弧形。这座房子雄伟壮丽而不虚华矫饰，矜持沉稳而不盛气凌人，安闲凝重而不呆板笨拙，对于那些了解它的精神风貌的人来说，它那种略显遗世独兀的神态，更增添了它作为家园的价值。它的确颇似某些纯洁可爱的女人，虽然她们现在已老态龙钟，属于过去了的一代，可是年轻的时候却是热情奔放，美丽动人，当年要赢得芳心可非常困难，而只要能赢得，她们就恪守妇道，从一而终。她们正在纷纷辞世，可是她们的家宅尚存，而莫顿就是这样一所家宅。

安娜·戈登夫人年方二十的时候就作新娘来到莫顿大厦。也只有爱尔兰的少女才能像她那样娇美可爱，她的举止带有安祥自得的神态，她那明眸现出热烈期望的光芒，她浑身透

<sup>①</sup> 布兰姆里的戈登家族，指此家族的基业在布兰姆里。



着美好前景的气息——这是一位完美无缺的女人的原型，造物的上帝一直把她作为善良的化身。菲力普爵士<sup>①</sup> 远在克莱尔郡碰到了她——安娜·莫洛、这位身材轻盈的童贞少女，纯真素洁得无以复加，而他惆怅满腹地投入她的胸怀，有如倦鸟归巢——而且确实有这样一只倦鸟，她告诉他，曾经飞落她身上，以躲避暴风雨对它的肆虐。

菲力普爵士身材高大，而且非常英俊，可是他的迷人之处并非主要在于容貌，而是在于某些机敏的表情。这是一种宽容忍让的表情，几乎可称作高贵；还有，在那双深陷的浅褐色眼睛里表露出来的略带忧郁却又豪侠大度的神情。他那坚实的下巴颈上有一条浅浅的凹窝，前额显出他智力超人，头发稍显红褐色。他那鼻孔很大的鼻子表明他的性情暴躁，可是他的嘴唇很有样子，并且显得既敏感又热烈——这些都表明他是个梦想家，是个大情人。

他们结婚那年他二十九岁，已经干过许多拈花惹草的事，可是安娜天性真诚，这使她对他深信不疑。她的监护人其实并不喜欢他，反对他们订婚，可是最后她还是自作主张了。而事情的结果却是，她的选择是正确的，他们的生活一直很美满，因为很少有两个人像他们爱得这么深；他们爱情的火焰经久不衰；他们成熟了，因而他们的爱情也跟着他们成熟了。

菲力普爵士的太太在他们结婚十年左右怀孕了。在这以前，他一直没有意识到他多么想要一个儿子：直到那时他才懂得，这意味着完成一项天职，他们俩一直在等待的一项

① 指戈登家的家长。



天职。她告诉他这件事的时候，他找不到合适的词语来表达自己的感情，只能扭头伏在她的肩上哭泣。他脑海里从来没有闪现过安娜可能给他生个女儿的念头；他总是只把她视为几个儿子的母亲，她提醒他也没有用。他给那个还未出世的婴儿取了个男孩的名字斯蒂芬<sup>①</sup>，因为他崇尚那位圣者的勇气。他天生不是一个笃信宗教的人，也许是太多的书生气，他读《圣经》是因为其美好的文学价值，而斯蒂芬始终吸引着他的想象力。他经常这样讨论他们这个孩子的前途：“我想，我要把斯蒂芬送到哈罗公学<sup>②</sup>去读书。”或者“我愿意送斯蒂芬到海外去留学，这会使一个人的人生观变得更开阔。”

老听他这样说，安娜也越来越相信了。他这样深信不疑也就打消了她那隐隐约约的担心，故而她也想见到自己和这个小斯蒂芬在育婴室里，在花园里，在清香扑鼻的草场上嬉戏。“你瞧他那可爱的小伙子的模样，”她想起她那些农民<sup>③</sup>柔和的爱尔兰语调，常常会这样说，“你看他眼睛里闪现的点点星光，还有他胸中狮子般的勇气！”

这个胎儿在她腹内躁动的时候，她常常这样想，他踢得这么猛，因为她怀的是个雄健的男婴；于是她内心由于重又获得巨大的勇气而变得豁然开朗，因为她要生的是个男婴。她常常坐在那儿，把针线活儿堆在膝头，双眼遥望着蜿蜒在塞文河谷群山筑成的漫长地平线。她常常在一棵古老的雪杉

<sup>①</sup> 斯蒂芬：圣徒，死于公元36年，第一个维护基督教的殉难者，被誉为亵渎圣殿和犹太法，为乱石击毙。

<sup>②</sup> 为英国著名的贵族学校之一，位于伦敦西北部一小镇。

<sup>③</sup> 指贵族、乡绅领地上佃农、雇农。



树下她喜爱的那个座位上，凝视观赏莫尔文山的美景，那些隆起的山峦似乎增添了新的意义。它们都像有了身孕的妇女、出类拔萃的儿子的母亲；乳房高耸，勇气十足，浑身青春勃发。在整个夏天的那些日子里，她就这样坐在那儿遥望群山，菲力普爵士也经常陪她坐着——他们常常手握着手坐着。因为她心存感恩之意，所以对穷人施舍颇多。菲力普爵士也常去教堂，而从前他几乎没有这样的习惯。教区牧师也常来赴宴。即将临盆之时，不少家庭生妇前来拜访，给安娜提出了很好的建议。

然而，“谋事在人，成事在天。”在圣诞节前夕，事情正是这样发生了，安娜·戈登生出了一个女儿，一个屁股窄、肩膀宽、小蝌蚪状的婴儿，还大哭大叫，几乎一刻不停地大哭大叫，足足用了三个小时，似乎对自己降生到这个世界上来感到痛恨不已。

## 二

安娜·戈登把女婴抱到胸前，给她喂奶，但是她感到悲伤，因为她丈夫等了这么久是指望要个儿子。菲力普爵士见她那么悲伤，就将自己的懊恼藏了起来，他爱抚着这个女婴，仔细查看那些手指头。

“你看这手呀！”他说道，“怎么十个手指头上都长出指甲来了呀，小巧的、娇美的、粉红的指甲呀！”

于是安娜就拭干了眼泪，抱紧她，亲她的小手。

他一定要把这孩子叫斯蒂芬，不仅如此，还要用这个名字给她洗礼命名。“我们叫她斯蒂芬叫了那么久，”他对安娜



说，“我真搞不懂，为什么我们不继续……”

安娜感到疑惑，但是菲力普爵士坚决要这样做，他有时心血来潮就是这样。

教区牧师说，这有点不太正常，就把他的想法缓和了一下，说要再加几个女性的名字。这孩子就在村子里的教堂受洗礼，取名为斯蒂芬·玛丽·奥莉维亚·格特鲁德——她渐渐长大，外表上强壮有力，待她头发长起来了，看得出是红褐色的，与菲力普爵士的一样。她下巴颊上也有一道浅浅的凹窝，那样细小，初看起来就如同一道阴影似的；过了不久，等她像小猫小狗还有其它的小动物一样，眼睛里的蓝色褪掉了，安娜看得出来，她那双眼睛慢慢变成了淡褐色——而且觉得，那种眼神与她父亲的一样。总的说来，她是个反应正常的婴儿，因为，毫无疑问，她体格健壮，除了初生之时那阵大哭大叫的抗议，几乎没有再哭叫过。

在莫顿有个小孩是让人高兴的，那幢老房子与那个孩子一样，也变得更加欢快了；如今孩子长得很快，开始学走路了，摇摇晃晃，东倒西歪，要不就在地上爬来爬去，反正地板早就对孩子们这种走路的模样习以为常。菲力普爵士常常在打猎归来，浑身泥土，还来不及脱掉靴子的时候，就冲进育儿室，手脚着地趴在地上，让斯蒂芬骑到他的背上。这时候菲力普就佯装喝醉了酒似的，又蹦又跳，乱摆蹶子，弄得斯蒂芬只好死死抓住他的头发，或者他的领子，而且用她那双了不得的小拳头拼命揍他。安娜让这种希奇古怪的吵闹声吸引过来，看见他们这种样子，就会归咎到地毯上泥土的头上。

她常会说：“行了，菲力普，行了，斯蒂芬，别再闹了！”



现在该到吃茶点的时间啦。”好像他们俩都是孩子。这时菲力普爵士就会伸手抓住斯蒂芬，把她抱下来，然后亲亲斯蒂芬的母亲。

### 三

他们期望的那个儿子似乎迟迟不来；直到斯蒂芬七岁了，他也还没来。安娜也未再生一个女儿。于是斯蒂芬就独自在鸡窝里称雄了。很让人怀疑，独生子女是不是值得羡慕，由于没有一个同类的伙伴可以信任，也就只得信任自己。谁也不能说，一个七岁的孩子，心里就会为什么严重的问题解脱不了而感到烦恼，然而，她已经开始摸索，或许已经在为一阵阵小小的不顺心的事情苦恼，也可能已经在奋力拼搏想抓住生活——抓住周围环境中有限的生活。七岁的孩子也有他们那微型的爱与恨，然而却是日益扩大并且非常让人心烦的爱与恨。甚至有时还会出现一种隐隐约约的挫折感，而斯蒂芬常常有这种感觉，虽然她还无法用语言表达出来。但是，为了抗拒这种感觉，她有时会大闹脾气，在一些通常让她觉得不愉快的鸡毛蒜皮的生活琐事上发作起来。刚一碰到别人稍有违拗的征兆，她就会跺起脚来，接着就是号啕大哭。这样爆发一阵之后，她就会觉得痛快多了，会感到驯顺听话也并没有什么困难。她用那种模模糊糊的孩子气的方式对生活迎头反击，这样就让她恢复了自尊。

安娜有时会让人把她这个蛮不讲理的孩子叫来，对她说：“斯蒂芬，小宝贝儿，妈妈并不是真的不高兴了——告诉妈妈，什么事儿让你这么样大发脾气，妈妈会答应，你若



是说了，妈妈会尽力谅解的……”

她的话固然温和可亲，然而她的眼神看上去却是冷淡的，她用手触摩着她，可是那手却迟迟疑疑不大情愿。那手确是努力想要爱抚，斯蒂芬也会觉察到这种努力。于是她昂起头来注视着那张平和而且可爱的脸，心里会突然充满悔恨之情，深深地感觉到自己的缺点；她很想把所有这些都和盘跟她母亲讲出来，可是却呆在那儿，张口结舌，什么话也没说。因为这两个人莫名其妙地彼此感到羞怯——像她们这样存在于母女之间的羞怯，几乎到了稀奇古怪的程度。安娜能感觉到这一点，而且透过她那个年纪小小的斯蒂芬，越来越意识到这一点；她们本来应该靠近挨在一起，却始终有些距离。

斯蒂芬对于美是非常敏感的，她母亲的容颜在她心里唤起了一种几乎等于崇拜的感情，她隐隐约约指望能表达出这种感情。但是，安娜严肃认真地端详着自己的女儿，看到她头上丰满的褐色头发，与她父亲如此相似的那对果敢的淡褐色眼睛——孩子的整个表情和风貌也的确如此——心里禁不住充满了突然而起的某种几乎是怒火一般的敌意。

她时常在夜里醒来，思考这件事情，带着懊悔的心情鞭笞自己，抱怨自己心肠冷酷，是个不近人情的母亲。有时她想到这个还不会巧言令色的斯蒂芬，就慢慢流下伤心的泪水。

这时她又会想到，“父女俩如此酷似，我应当感到得意呀，看到这一点，应当感到满意、幸福、高兴呀！”这时，那种几乎是怒火一样的敌意就又涌上心头。

安娜看上去一定是要发疯了，因为女儿与自己丈夫的这



种酷似让她感到像是一种凌辱——好像这个可怜的、天真烂漫、年仅七岁的斯蒂芬在某种方面是对菲力普爵士的一种歪曲：是一种颇为逊色、毫不可取、遭到阉割的复制品。然而她又明知道，这个孩子是美丽的。可是现在有许多时候，这孩子柔软的肌肉差不多让她感到厌倦了；她痛恨斯蒂芬走起路来或者站着不动的姿态，痛恨她那种大大落落的模样，那种缺少优雅略带粗鲁的动作，那种她自己也无以言表的别扭劲儿。这时母亲的心思溜回过去的日子了。那时这个小东西紧紧贴在她的怀里，用自己的柔弱无力逼着她非爱她不可；一想到这里，她双眼又盈满泪水，因为她来自那个母亲都为孩子忠诚献身的种族。这件事偷偷袭上她的心头，就像敌人暗地里袭来一样——它缓缓地袭来，阴险毒辣，致人死命；斯蒂芬自己越来越壮，它也跟着越长越壮，从某种意义上说，长成了斯蒂芬的一部分。

安娜·戈登在床上辗转反侧，祈求得以开导和指导，祈求始终不要让她丈夫怀疑到她对他的女儿的这种感情。他对她的过去和现在都知道得一清二楚；在这整个世界上，她除了这个极其不近人情、极其荒唐可笑的非仁非义之想法外，没有其他任何隐私，而她的意志又没有比它更加强大的力量去摧毁它。然而菲力普爵士深爱斯蒂芬，把她当作偶像崇拜；差不多就好像是他凭直觉察觉到，她的女儿正在暗中受到欺骗，承受着原本不应有的负担。他从来没有对他的妻子说过这些事情，可是他把这些统统看在眼里，越来越可以肯定，他对女儿的爱当中包含着一种非常近似怜悯的分。



## 第二章

---

就在这个时候，斯蒂芬首次想到，自己急切需要爱。她敬仰她父亲，但这又是另一回事；他是她自己的一部分，他永远都在那儿，她没有办法想像，世界上可以没他——可是那个女仆柯林斯，事情就不一样了。柯林斯是大家所说的“中不溜丢”那样，也许有一天她还有可能得到提升。而且她又长着红红润润的脸蛋儿、饱满的嘴唇、丰满的胸脯，对于一个二十岁的年轻姑娘来说，的确可说是相当丰硕的了，但是她那双眸子却蓝得出奇，特别引人注意的是一对非常漂亮、喜欢刨根究底的眼睛。斯蒂芬见到柯林斯打扫楼道已有两年了，每次都是毫不在意地走过去；可是一天早晨，那是斯蒂芬刚满七岁的时候，柯林斯仰起头来，突然笑了笑，于是斯蒂芬立即懂得了，她爱她——真是个让人吃惊的意外发现！

柯林斯彬彬有礼地说：“早上好，斯蒂芬小姐。”

她一直都是说：“早上好，斯蒂芬小姐。”可是这一次听起来却非常有诱惑力——诱惑力那么强！斯蒂芬于是想摸摸她，她稍有点儿迟疑地伸出手来，碰到她的袖子。

柯林斯把这只手捧起来一看，“啊，天哪！”她大叫一声，“手指甲多脏啊！”伸出这些指甲的这位姑娘一听到这



话，懊恼得脸蛋儿刷地一下变得通红，赶快冲上楼去修剪指甲。

“马上把剪刀放下，斯蒂芬小姐！”这时候正在忙着收拾浴室的保姆，发出了专横的声音。

但是斯蒂芬无动于衷，回答道：“我要把指甲弄干净，因为柯林斯不喜欢我的指甲——她说它们太脏了。”

“怎么这么无礼！”保姆十分恼火，骂了一句，“叫她管自己的事去吧，谢谢她啦！”

冰安太太终于把那把修剪用的大剪刀弄到手了，就直接去寻找那个胆敢冒犯小姐的仆人；她可不是个能够容忍冒犯她身份地位的人。她在顶层楼梯口找到还在打打卫生的柯林斯，劈头盖脸的责备她：“干你自己的活，别管闲事。”她这样教训她，彻头彻尾地将她数落了一通，不到五分钟就把她以前所有的过错都抖露出来，大概足以让这个“中不留丢”再也别想升级了。

斯蒂芬静静地站在育儿室的门口，她可以觉察到自己的心在胸腔中怦怦猛跳，充满了愤懑和对柯林斯的同情。这个女仆这时跪在那儿一声不吭，手中的刷子停了下来，嘴唇微微张开，眼神透着万分恐惧。过了好久她终于讲话了，声音显得谦卑胆怯。她生性软弱怯懦，而那个保姆的嘴尖舌快，却早已成了家里的笑柄。

柯林斯当时说：“干涉您的孩子？啊，没有，冰安太太，绝对不可能！我希望，我想，我还不只是懂得我的职份，是斯蒂芬小姐自己朝我伸出那脏指甲来着；她说：‘柯林斯，你瞧，我的指甲不是脏透了吗？’我这才说：‘斯蒂芬小姐，这事你得问你阿姨啊。’难道这像是我干涉您的工作吗？我



可不是那种人呀，冰安太太。”

啊，柯林斯，柯林斯，方你有那么美丽的蓝眼睛，那么俏皮迷人的微笑！斯蒂芬自己的眼睛因为充满疑异而睁大了，接着它们突然涌出了希望破灭的泪水，变得模糊不清了。因为柯林斯撒谎，这种不应该的行为，比起她胆小怕事还要糟糕得多——可是这种不应该的行为却又把她拉得和柯林斯更近了，因为她虽然瞧不起她，可还是爱她。

斯蒂芬在这天余下的时间里一直闷闷不乐地盘算着柯林斯的这个缺点，可是这一人她都想见柯林斯。每逢她看到她的时候，她总觉得她自己在微笑，怎么也无法找到足够的勇气来皱起眉头，对她表现自己出自本性的不以为然。而柯林斯呢，如果保姆没朝她看，她也会微笑，而且还会举起她那肥胖的红手指，指指那些指甲，对越来越远的保姆的身影扮个鬼脸。斯蒂芬看到她这样，心里觉得很不自在，还很难为情，倒不怎么是为自己，而主要是为柯林斯；因为这种感觉越来越明显，所以一想起她，就让斯蒂芬脊背发麻。

柯林斯那天下午摆放茶点的时候，斯蒂芬找到机会让她一个人留下。“柯林斯，”她低声说，“你说假话了——我可从来没让你看我的脏指甲！”

“当然没！”柯林斯吞吞吐吐地说，“可是我总得说点啥呀——你没往心里去吧，斯蒂芬小姐，对不对？”就在斯蒂芬不置可否地仰起头来盯着她的脸时，柯林斯突然躬下身来亲了她一下。

斯蒂芬站在那儿，高兴得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她所有的疑惑都一扫而光了。那个时候，她除了美和柯林斯以外，别的什么也不知道，而这两个又合成了一个，这一个就是斯



蒂芬——但是又还不是斯蒂芬，而是某种什么大得多的事情，一个七岁孩子的脑子里还找不出什么名字来叫它。

保姆嘟嘟囔囔地走过来，“行了，快点吧，斯蒂芬小姐！别那么傻不愣登地呆在那儿！去洗洗脸、洗洗手，再吃用茶点——就这么件事，我得告诉你多少回呀？”

“我不知道……”斯蒂芬小声嘟囔着。不错，她也确实是不知道。在那一刻，她的确不知道这些鸡毛蒜皮的事情。

二

自打那以后，斯蒂芬就走进了一个崭新的世界，她围着柯林斯这条轴线转。那是一个时时充满激动人心的冒险，充满得意之感、赏心乐事以及不可思议的烦恼的世界，而且又是一个美妙的极佳胜地，可以猛冲进去，到处扑腾，就像一只飞蛾扑向明火。时间一天天飞驰而过，就如一个秋千一会儿高高荡起掠过树梢，一会儿又坠落地下，可是却很少悬在空中。而斯蒂芬也和时日一起飞度，牢牢抓着秋千，每天早晨一醒就满怀隐隐绰绰的兴奋激动——按道理这是只有过生日和过圣诞节还有到莫尔文去看童话剧时才有的那种激动。她经常一睁开眼睛就跳下床来，还睡意朦胧，根本想不起为什么她会觉得那么快乐；然后才恢复记忆——她明白，她这一天真的要去看柯林斯了。想到这一点就会叫她坐在浴盆里时弄得水花四溅，穿衣服时，急得把纽扣都扯下来了，刷指甲时那么拼命用力，把手指头都刷疼了。

她上课的时候开始变得很不专心，用嘴咬着铅笔，眼睛向窗外张望，或者更加糟糕，根本就不听讲课，而只是期盼



着柯林斯的脚步声。保姆抽打她的手掌，罚她站墙角，不让她吃果酱，可是这都无济于事；由于斯蒂芬只是笑笑，把自己的秘密保守得更严实——为柯林斯挨罚也值。

她越来越躁动不安，甚至在保姆高声朗诵的时候也没法叫她安安静静地坐着。有一段日子，她非常想听人朗读，特别是诵读尽是英雄人物的故事书；可是如今，这些故事强烈地激发了她的雄心，她一心一意想自己也像他们那样成为英雄。她，斯蒂芬，现在非常渴望成为威廉·退尔<sup>①</sup>，或者纳尔森<sup>②</sup>，或者整个巴拉克拉瓦<sup>③</sup>冲锋战中的猛士；这就引出了在育儿室的碎布袋里左翻右找，在猜谜哑剧中用过的衣服堆里搜搜捡捡，装模作样又吵吵闹闹，装腔作势还趾高气扬，而且对着镜子照个不停的形为。有时候育儿室里看来像是遭遇了地震的破坏，椅子上和地板上到处堆放着斯蒂芬翻找出来但又让扔掉的七零八碎的东西，所以有段时期一切都给弄得一塌糊涂。然而，一旦打扮完毕，她就雄赳赳气昂昂地走了出去，专横地把保姆丢在一边，经常总是去寻找柯林斯，而这个女仆或许早就溜到地下室去了。

柯林斯有时特意逗弄纳尔森，“哎呀，你瞧上去真棒！”她会大喊一声。然后就对厨娘说，“快来吧，威尔森太太！斯蒂芬小姐是不是活像个男孩子？我相信她就是个男孩子，她长得是他们那种宽肩膀，他们那种傻傻的又粗又笨的腿！”

<sup>①</sup> 威廉·退尔，传说中的瑞士民族英雄，最早出现于15世纪，后发展为欧洲家喻户晓的文学形象。

<sup>②</sup> 纳尔森（1758—1805）为英国海军军官，以骁勇无畏著称，在著名的特拉法加战役中，大败法国西班牙联合舰队，壮烈牺牲。

<sup>③</sup> 1854年克里米亚战争中，英军在塞瓦斯托波尔附近的小港巴拉克拉瓦对俄军进行的一次冲锋战，战斗惨烈。



这时斯蒂芬就会一本正经地说：“是的，我当然是个男孩儿。我就是小纳尔森，而且我要说：‘这有什么可怕的？’你知道，柯林斯，我一定是个男孩儿，由于我觉得恰好和男孩儿一样，我觉得就同楼上那幅画中年轻的纳尔森一模一样。”

柯林斯会笑起来，威尔森太太也一样。等斯蒂芬走了，她们俩就瞎扯起来。柯林斯说：“她真是个怪娃娃，老是把自己打扮起来演戏——真是有意思！”

但威尔森太太却不赞同，“我可不赞成这种胡闹，不配一个年轻小姐的身份。斯蒂芬小姐和其他那些年轻小姐完全不一样——她一点儿也没有她们那种可爱的样子——真可惜！”

然而，有些时候，柯林斯看到斯蒂芬白费气力去装扮纳尔森，好像很不乐意。“好了，别缠着我了，小姐，我还有活儿要干呀！”要不就说，“你去让保姆看吧——是的，我知道你是个男孩子，可我还有活儿要接着干呀，你让开点。”

斯蒂芬只好跑到楼上去，完全泄了气，说不出来的不痛快，随即就变得心虚卑怯，把她那么喜爱的服饰扯下来，换上她讨厌的衣着。她是多么痛恨那些软绵绵的服装和腰带饰物、丝绸饰带、珊瑚串珠和网眼长袜呀！她穿上马裤两条腿就感到自由、舒服；她也喜欢衣服上有口袋，可是这些都是不允许的——至少不让有那些真正合适的口袋。她对育儿室也感到很不痛快，因为柯林斯怠慢婉拒了她，因为她感到什么都不太对劲，因为她非常渴望做个真正的什么人物，而不仅仅是斯蒂芬假扮成的纳尔森。她一阵怒气发作，走到橱柜一边，把那些玩具娃娃都拿出来，对她们横加摧残。她一向



都看不起那些傻头傻脑的东西，可是每逢圣诞节或生日，她们还是源源而至。

“我恨你们！我恨你们！我恨你们！”她一边抱怨，一边敲打她们那些无关痛痒的脸蛋。

可是有一天柯林斯比平常更不高兴，好像突然满心都是悔恨。“这都怪我的膝盖骨囊炎，”她透露给斯蒂芬，“这不是因为你，亲爱的，是我的膝盖骨囊炎。”

“这很危险吗？”孩子问她，感觉有些害怕。

接着柯林斯出自她那个阶级的本性说：“也许——也许要做个可怕的手术。我可不想做啥手术。”

“怎么回事呀？”斯蒂芬问。

“唔，他们会给我来一刀，”柯林斯带着哭腔说，“他们得给我一刀，把水放了。”

“呀，柯林斯！什么水呀？”

“我膝盖里的水呀——你要是稍微按按它，你就会明白了，斯蒂芬小姐。”

就只有她们俩呆在那间宽敞的夜间育儿室里，柯林斯一瘸一拐地铺床，这是一次极其难得而美妙的机会，斯蒂芬能够和她崇拜的女神不受干扰自由自在地聊天儿，因为保姆寄信去了。柯林斯把她那粗糙的毛袜卷下来，让她看腿上那有病的部位；那地方斑斑点点，肿得很高，非常难看，但是斯蒂芬用手指头一碰，眼睛里立刻就焦急得挤出了泪水。

“你瞧！”柯林斯喊了起来，“看见这凹进去的印儿吗？那就是水！”接着她又加了两句，“这里那么疼，真难受死我了，这都是擦那些地板闹的，斯蒂芬小姐，我不应该去擦那些地板的。”